佛山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2024-2025年卫生用纸采购项目需求情况

各具备资质的供应商：

佛山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现拟启动2024-2025年卫生用纸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建设内容

为配合中心日常运作，保障大厅及各科室办公需求，现按实际需求用量采购2024-2025年卫生用纸。佛山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2024-2025年卫生用纸采购项目所需纸品包括：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品名称** | **单位** |
| 1 | 洁柔盒纸JH010-05 | 箱 |
| 2 | 洁柔新形象卷纸（140g\*10卷） | 条 |
| 3 | 健兰高级擦手纸（加厚20包\*180抽） | 箱 |
| 4 | 清风大盘卷纸BJ02A1C | 箱 |

二、项目费用预算

2024-2025年佛山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采购卫生用纸项目总预算40000元，采用竞价方式进行采购。

（一）项目商务要求

1.报价要求

（1）本项目采购预算即为合同金额（含税）。

（2）供应商报价时应列明各种货物的单价、规格和品牌等信息，各种货物的单价总和作为报价总金额。

（3）供应商必须自行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

2.服务地点及服务期

（1）服务地点：采购人（用户）指定地点。

（2）服务期：自项目合同生效起为期1年。

3.付款方式及要求

（1）合同签订生效后，按季度采购货物的数量金额支付。

（2）成交供应商须按合同约定的货物单价以实际采购货物金额向采购人提供依法纳税的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按约定金额以转账方式转入成交供应商的银行账户。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三、供应商条件及要求

（一）供应商资格

1.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机构。

2.供应商在近3年内（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推3年）参与全国政府采购活动中无违法违纪行为。

3.最近3年没有收到过行政处罚、没有因存在重大执业质量问题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情形。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二）提交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1.机构简介（加盖公章）。

2.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项目货物报价清单（含税）、货物合格证明（加盖公章）。

5.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加盖公章）。

所有资料需按以上顺序提供纸质正本1份（包装必须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

四、参与报价方法

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在提交合作报价前，可与市行政服务中心联系了解项目情况。在充分了解项目情况基础上，请各符合条件且有合作意愿的供应商按照要求将项目报价清单以及单位情况介绍、营业执照复印件、相关资质证件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公章后，带上身份证于2024年11月25日上午9:00-12:00提交至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28号佛山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8楼815室，逾期报送无效。提交材料时需现场进行材料提交登记确认。市行政服务中心将适时通过项目审核等程序确定合作供应商。联系人：彭小姐，电话：0757-83280868。

佛山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

 2024年11月22日